

中华文化要籍导读丛书

三國志

导
读

繆 钱 等著
巴蜀书社

中华文化要籍导读丛书

三国志导读

廖 钺等

巴蜀书社

一九八七年成都

责任编辑：黄小石

封面设计：陈世五

三 国 志 导 读

巴蜀书社出版发行 (成都盐道街三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经销 内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9.875插页4 字数210千
1988年3月第一版 1988年3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3,290册

ISBN7-80523-062-5/K·23 定价：2.98元

出版说明

中国传统文化植根于深厚的民族土壤之中，根深叶茂。今天的中青年同志，正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承继着这一宏富的历史遗产，因此，对千百年来的传统文化用新的方法进行反思和扬弃，从而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建设和发展中国文化，让它在四化建设和世界文化中焕发出新的生命力，既是广大中青年应尽的历史责任，也是一项极为重要的战略任务。

要正确地对中国传统文化进行反思和扬弃，必须从直接阅读古代文化要籍入手，面对这些要籍，不少中青年同志苦于有关文化修养的障碍，亦苦于时间、精力的限制，无法深入中国古代文化要籍的堂奥探幽致远，因而谈不上对中国传统文化进行正确的反思和扬弃。基于此，我社决定为广大中青年同志编辑出版一套《中华文化要籍导读丛书》，这套丛书从中华文化的“根”出发，撷取其中最能代表民族文化精神的一部分著作，包括文学、历史、哲学、语言文学等社会科学和一些自然科学方面的重要典籍，分册导读，使广大中青年同志能以较少的时间和精力系统地学习、了解、深入中国文化的主要典籍，取得较大收获。

这套丛书，重点在“导”，要通过这套丛书引导广大中青年

同志正确学习和了解中国古代文化要籍；引导他们深入发掘曾长期在中国文化史乃至世界文化史上放射出璀璨光辉的文化瑰宝；引导他们辨别和扫清窒息人心的文化毒素；引导他们正确处理传统文化与现代化的关系。每本要籍导读的作者，大都约请对该古籍素有研究，成就卓著，在国内外享有盛誉的第一流专家担任。

丛书每种一般不超过二十万字，其内容主要分为两部分。首先是导言，这是全书之重点，其中不仅要介绍该要籍的作者与全书概况，而且要介绍这部书在中国文化史和世界文化史上的重要地位和作用；并着重从方法上对读懂要籍给予具体指导，即讲解清这部书怎样才能读懂，怎样取其精华，去其糟粕；还将告诉读者进一步学习、研究这部书的途径和应当阅读的有关著作。第二部分是该要籍的精选和简注。导言和简注不仅要求通俗易懂、深入浅出，同时亦要反映导读者多年的研究之得并适当吸取当前学术界的最新成果。

本丛书由著名文化史专家蔡尚思先生担任主编，并由蔡尚思、陈子展、谭其骧、顾廷龙、胡道静、黄葵等先生组成编委会，负责指导丛书的工作。

总之，本丛书希望搞出新的风格和特点来，能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为帮助解决广大中青年的学习难点，也为建设和发展中国文化贡献一份力量。但由于这是一项开创性的工作，失误在所难免，恳请广大读者及专家不吝赐教。

巴蜀书社编辑部

1987年3月

前 言

巴蜀书社拟编纂《中华文化要籍导读丛书》，其中《三国志导读》一书，委托我们编写。我与四川大学魏晋南北朝研究室马德真、朱大有、杨耀坤三位同志商量，共同编写。他们三位都曾分别担任我所主编的《三国志选注》的注释工作，对于研读《三国志》颇有功力（《三国志选注》已于1984年由中华书局出版，1986年再版）。全书分“导读”与“选文”两部分。在“导读”部分中，我写《陈寿〈三国志〉评介》，朱大有写《读〈三国志〉的几个问题》，马德真写《如何阅读〈三国志〉裴注》，杨耀坤写《研读〈三国志〉参考书简介》。至于“选文”部分，则从《三国志选注》中选出五篇纪传，包括魏、蜀、吴三国的重要历史人物，对于原书的注释，也略作补充修订。本书中疏误不妥之处，敬乞读者指正。

缪钺写于四川大学历史系

1987年元月

目 录

前 言	(1)
导 读	(1)
一、陈寿《三国志》评介	(1)
二、如何阅读《三国志》裴注	(15)
三、读《三国志》的几个方法问题	(33)
四、研读《三国志》参考书简介	(51)
选 文	(79)
一、武帝纪	(79)
二、郭嘉传	(179)
三、陈思王植传	(187)
四、诸葛亮传	(236)
五、周瑜传	(287)

导 读

一、陈寿《三国志》评介

在我国二十余部纪传体史书中，论者均推前四史为冠冕。在前四史中，《史记》、《汉书》之后，即是西晋陈寿所撰的《三国志》，而范曄《后汉书》作于南朝刘宋时，尚在《三国志》后一百多年，所以《三国志》可以说是紧承《史记》、《汉书》之后的一部史学名著。《晋书·陈寿传论》谓：“丘明既歿，班、马迭兴，奋鸿笔于西京，骋直辞于东观。自斯以降，分明竞爽，可以继明先典者，陈寿得之乎？”

陈寿字承祚，巴西郡安汉县（四川南充市）人。生于蜀汉后主建兴十一年癸丑（公元233年），卒于晋惠帝元康七年丁巳（公元297年），年六十五岁。

陈寿少时受学于同郡史学家谯周（公元201—270年），“聪慧敏识，属文富艳。”（《华阳国志》卷十一《陈寿传》）在蜀汉时，陈寿出仕为卫将军主簿、东观秘书郎、散骑黄门侍郎^①。当时宦官黄皓专权，许多朝臣都谄附他，陈寿独不然，所以屡遭谪黜。

公元二六三年，蜀汉为曹魏所灭，这时陈寿三十一岁。两年

之后（公元265年），司马炎篡夺曹魏政权，建立晋朝，是为晋武帝。先是陈寿居父丧时，有病，使侍婢调治药丸，当时人认为此事触犯封建礼教，加以贬责，因此，蜀汉灭亡之后，陈寿沉废累年，不能仕进。后来司空张华欣赏陈寿的才华，替他辩解，于是陈寿被举为孝廉，作佐著作郎，又迁著作郎，出补平阳侯相^②。陈寿为著作郎时，中书监荀勖、中书令和峤奏使陈寿撰定蜀丞相诸葛亮故事。陈寿将诸葛亮的著作“删除复重，随类相从”，于晋武帝泰始十年（公元274年）在平阳侯相任上时，编成《诸葛亮集》二十四卷。上奏于朝，并作了一篇表。表中对于诸葛亮做了公允的评价，既称赞其“逸群之才，英霸之器，”以及治国治军的功业，也指出他“治戎为长，奇谋为短，理民之干，优于将略。”表中又说，诸葛亮的“声教遗言，皆经事综物，公诚之心，形于文墨，足以知其人之意理而有补于当世。”《诸葛亮集》是陈寿精心编撰的。不久，他又入为著作郎。陈寿为佐著作郎及著作郎时，都兼住本郡中正^③。

晋武帝太康元年（公元280年），灭吴。自东汉末期以来分崩离析者前后约九十年，至此复归统一。这时陈寿四十八岁，他开始整理三国史事，著魏、吴、蜀三书，共六十五篇，称为《三国志》。张华看到这部书，很欣赏，将荐举陈寿为中书郎。权臣荀勖嫉妒张华，因此也不喜欢陈寿，授意吏部迁陈寿为长广太守。陈寿以母老为借口，辞官不就。镇南大将军杜预表荐陈寿为散骑侍郎，朝廷任命他为治书侍御史。他奏上《官司论》七篇，依据典故，议所因革。后来以母死丁忧去职。他母亲临死时，遗言葬于洛阳，陈寿遵照办理。当时清论认为，陈寿不以母丧归葬蜀中故乡是不对的，于是又受到贬议。数年以后，起为太子中庶

子，还未就职，就病死了④。

西晋时，朝政腐败，权贵恣肆，陈寿才学出众，以蜀中文士入仕中朝，其受到歧视是很自然的。陈寿纵然被张华赏识，而还是受到荀勖的排挤。当时蜀中文士与陈寿同时入洛阳者不乏才俊，而寿良、李骧等又与陈寿情好不终，互相诋议⑤，也增加了陈寿仕途的坎坷。所以《华阳国志·陈寿传》说，“位望不充其才，当时冤之。”

陈寿之所以能撰写《三国志》这样的不朽名著，并非偶然，他在史学方面早就有深厚的修养。陈寿师事同郡谯周，谯周是一位博学的人，他“耽古笃学”，“研精六经，尤善笔札”，曾著《古史考》（《三国志》卷四十二《谯周传》）。在谯周的教导之下，陈寿从少时起，就喜欢读古代历史名著如《尚书》、《春秋》三传、《史记》、《汉书》等，了解撰写史书的方法、义例、别裁、通识。后来他自己撰写史书，先从地方史做起。自东汉初以来，蜀郡郑伯邑、赵彦信、汉中陈申伯、祝元灵、广汉王文表等，都是博学洽闻，留心乡邦人物的，曾做《巴蜀耆旧传》。陈寿认为他们的著作还有不足之处，于是在巴蜀之外，又加入汉中，撰《益部耆旧传》十卷⑥。此外，他又撰《古国志》五十篇，品藻典雅，而最精心结撰的则是《三国志》。《益部耆旧传》与《古国志》都已亡佚了，只有《三国志》流传下来。

在陈寿撰著《三国志》之前，魏、吴两国都有官修的史书。魏文帝、明帝时，曾命卫觊、缪袭草创纪传，累载不成，后又命韦诞、应璩、王沉、阮籍、孙资、傅玄等共同撰写，其后王沉独就其业，勒成《魏书》四十卷，“其书多为时讳，殊非实录。”孙吴时，亦曾令韦曜（即韦昭）、周昭、薛莹、梁广、华核等撰

述《吴书》，韦曜独终其业，定为五十五卷。魏鱼豢又曾私撰《魏略》，事止明帝。（以上均据《史通》卷十二《正史》篇。按卢弼《三国志集解》引张鹏一说，谓鱼豢《魏略》所记迄于陈留王奂时。）这些，自然都是陈寿所参考依据的资料，除此之外，陈寿还可能多方采访。至于蜀汉，因为未置史官，无有撰述⑦。所以蜀汉史事，更有赖于陈寿的殷勤搜集。陈寿原是蜀人，对于乡邦文献，向来留意，在撰著《三国志》之前，曾撰写《益部耆旧传》，又曾奉命撰定诸葛亮故事，后来编成《诸葛亮集》二十四篇，所以他是具备有利条件的。《三国志》撰成后，当时见到稿本的人都很赞赏，“称其善叙事，有良史之才。”张华比之于司马迁、班固，并且对陈寿说：“当以《晋书》相付耳。”夏侯湛正在撰《魏书》，“见寿所作，便坏已书而罢。”陈寿卒后，梁州大中正、尚书范頵等上表说：“臣等按，故治书侍御史陈寿作《三国志》，辞多劝诫，明乎得失，有益风化，虽文艳不若相如，而质直过之，愿垂采录。”（以上引文均见《晋书·陈寿传》）于是朝廷命河南尹、洛阳令派人到陈寿家中抄写这部书，藏于官府。

《三国志》是一部纪传体的史书，也就是所谓“正史”。纪传体史书创始于司马迁的《史记》，班固作《汉书》，在体例上又稍加修订。《史记》、《汉书》遂成为中国纪传体史书的楷模。《史记》中有本纪、表、书、世家、列传五类，《汉书》则取消世家，改“书”之名为“志”，遂成为本纪、表、志、列传四类。又《史记》为通史，《汉书》则为断代史。后世作纪传体史书者，大率遵循《汉书》的规模。

《三国志》共六十五卷，《魏书》三十卷，《蜀书》十五

卷,《吴书》二十卷(亦可称《魏志》、《蜀志》、《吴志》),只有纪、传而无表、志。《三国志》目录中虽未标“本纪”之名,但是《魏书》前几卷,如武帝、文帝、明帝等篇都是本纪体裁,故后世谓陈寿修史,虽名为“《三国志》”,而实际上是以魏为正统。

陈寿的《三国志》,就大体说来,超出于他之前及以后其他诸家关于魏、蜀、吴三国史事的撰著,所以后人对他评价很高。刘勰《文心雕龙·史传》篇说:“及魏代三雄,记传互出,《阳秋》、《魏略》之属,《江表》、《吴录》之类,或激抗难征,或疏阔寡要,惟陈寿《三志》,文质辨洽,荀、张比之迁、固,非妄誉也。”^①但是其中也有一些问题,引起后人的批评与责难。

第一个是关于陈寿修史态度的问题。《晋书·陈寿传》在肯定《三国志》的价值之后,又记载了两件事,说明陈寿修史态度之不公平:

或云,丁仪、丁廙有盛名于魏,寿谓其子曰:“可觅千斛米见与,当为尊公作佳传。”丁不与之,竟不为立传。寿父为马谡参军,谡为诸葛亮所诛,寿父亦坐被髡,诸葛瞻又轻寿,寿为亮立传,谓亮将略非长,无应敌之才,言瞻惟工书,名过其实。议者以此少之。

这两件受到指责的事是否属实呢?古代学者是有人轻信这个说法的。索米一说,唐刘元济、刘知几皆信之,刘知几甚至于说陈寿是“记言之奸贼,载笔之凶人。”(《史通·曲笔》篇)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卷四“三国志”条,在评价《三国志》时也说:“乞米作佳传,以私憾毁诸葛亮父子,难乎免物议矣。”但是更多的学者则是审情度理,提出异议。早在北朝时期,崔浩

即高度评价《三国志》而为陈寿辩解。《魏书》卷四十三《毛修之传》：

（崔）浩以其（按：指毛修之）中国旧门，虽学不博洽，而犹涉猎书传，每推重之，与共论说，言次遂及陈寿《三国志》，有古良史之风，其所著述，文义典正，皆扬于王廷之言，微而显，婉而成章，班史以来，无及寿者。修之曰：“昔在蜀中，闻长老言，寿曾为诸葛亮门下书佐，被挝百下，故其论武侯云：‘应变将略，非其所长。’”浩乃与论曰：“承祚之评亮，乃有故义过美之誉，案其迹也，不为负之，非挟恨之矣。”

到了清代，朱彝尊、杭世骏、王鸣盛、钱大昕、赵翼等，则更提出有力的理由为陈寿辩护。朱彝尊《曝书亭集》卷五十九《陈寿论》中说：

街亭之败，寿直书马谡违亮节度，举动失宜，为张郃所破，初未尝以父参谡军被罪借私陈咎亮。至谓亮应变将略非其所长，则张俨、袁准之论皆然，非寿一人之私言也。寿于魏文士，惟为王粲、卫觊五人等立传，粲取其兴造制度，觊取其多识典故，若徐干、陈琳、阮瑀、应玚、刘楨，仅于《粲传》附书，彼丁仪、丁廙，何独当立传乎？造此谤者，亦未明寿作史之大凡矣。

朱氏之辨析已甚明晰，王鸣盛《十七史商榷》卷三十九“陈寿史皆实录”条中，综合朱彝尊、杭世骏两家之说加以申述补充，认为丁仪、丁廙二人“盖巧佞之尤，安得立传？”又谓：

“寿入晋后，撰次《亮集》表上之，推许甚至，本传特附其目录并上书表，创史家未有之例，尊亮极矣。评中反复称其刑赏之

当，则必不以父坐罪为嫌。”钱大昕《潜研堂集》卷二十八《跋三国志》亦谓：“承祚于蜀，所推重者惟诸葛武侯，（中略）其称颂盖不遗余力，”与王鸣盛有相同之意见。赵翼《廿二史札记》卷六“陈寿论诸葛亮”条，也举出许多例证，说明陈寿对诸葛亮推崇备至，所谓因私嫌而于诸葛亮有贬词者，乃无识之论。综合以上诸家之所辨析，可见《晋书·陈寿传》所讥之两事都是不足信的，正如王鸣盛所谓“《晋书》好引杂说，故多芜秽”也。^⑥

其次，后人对《三国志》责难最多者，是以魏为正统一事。陈寿修《三国志》，是以魏为正统的。书中对于魏国的君主如曹操（曹丕建立魏朝后，追尊曹操为武皇帝）、曹丕、曹睿等，都列为《武帝》、《文帝》、《明帝》诸纪，而对于蜀汉与吴的君主如刘备、孙权等，则立为传。（《隋书·经籍志》“正史类叙”说：“晋时巴西陈寿删集三国之事，唯魏帝为纪，其功臣及吴蜀之主，并皆为传。”）在《魏书》中，对于刘备称帝、孙权称帝之事皆不书，而在《蜀书》、《吴书》中，于君主即位，必记明魏之年号，以见正统之在魏。东晋习凿齿作《汉晋春秋》，开始提出异议，主张以蜀汉为正统。南宋朱熹以后，都赞同习凿齿而非难陈寿。关于此问题，《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三国志”条有一段解释，其言曰：

以理而论，寿之谬万万无辞；以势而论，则凿齿帝汉顺而易，寿欲帝汉逆而难。盖凿齿时晋已南渡，其事有类乎蜀，为偏安者争正统，此乎于当代之论者也；寿则身为晋武之臣，而晋武承魏之统，伪魏是伪晋矣，其能行于当代哉！此犹宋太祖篡立近于魏，而北汉、南唐事迹近于蜀，故北宋诸儒皆有所避而不伪魏；高宗以后，偏安江左，近于蜀，而

中原魏地全入于金，故南宋诸儒乃纷纷起而帝蜀。此皆当论其世，未可以一格绳也。

这个解释很明白。所谓“正统”之说，完全是为封建统治服务的，说明当时政权的合理性，其是非标准，以对当时的封建统治是否有利为权衡。西晋承魏，北宋承周，建都于中原，所以当时的史家皆以魏为正统；东晋与南宋都是偏安江南，情况与蜀汉相似，所以当时史家又多以蜀汉为正统。陈寿是西晋朝臣，而西晋政权是继承曹魏的，所以陈寿以魏为正统，这是封建史家照例的做法。这种是非的争论，在我们今天看来，是并无多大意义的。

这里还要补充一点。陈寿在西晋政权下撰《三国志》，在某些书法上，势必以魏为正统，但是他在思想感情上，仍然倾向于蜀汉。朱彝尊曾说，陈寿的书取名《三国志》，承认魏、蜀、吴三国并峙这一事实。当曹丕受禅时，群臣颂功德、上符瑞者先后动百余人，其文见裴松之注所引，而陈寿均不记载，至于蜀汉先主王汉中，在武担即帝位，群臣请封之辞、劝进之表、告祀之文，大书特书，“著昭烈之绍汉统，予蜀以天子之制，足以见良史之用心苦矣。”（《曝书亭集》卷五十九《陈寿论》）恽敬《大云山房文稿》初集卷二《书三国志后》，更继朱氏之说，举例阐发陈寿尊蜀为正统之微意。当然，我们今天并不必以此标准来衡量《三国志》一书之长短得失，不过，通过这一点，也可以看出，古人著书，常有不便明言者，而用巧妙的笔法以寄托其深意微旨，所以我们读古书时，应该结合作者的身世处境，进而探求其用心，所谓“好学深思，心知其意”，这还是必要的。

另一种对《三国志》的批评，是说书中时有曲笔，多所回护，换句话说，就是替封建统治者（尤其是西晋统治者）隐恶溢

美。《史通》卷七《直书》篇：“当宣、景开基之始，曹、马构纷之际，或列营渭曲，见屈武侯，或发仗云台，取伤成济，陈寿、王隐咸杜口而无言。”赵翼《廿二史札记》卷六“《三国志》多回护”条举出许多例证。譬如魏齐王芳之被废，是司马师的主张，事前太后并不知道，而《齐王芳纪》反载太后之令，极言齐王芳无道不孝，以见其当废；高贵乡公亲自率兵讨司马昭，为司马昭之党成济所杀，乃《高贵乡公纪》但书“高贵乡公卒”，绝不见被杀之迹，反载太后之令，言高贵乡公悖逆不道，自陷大祸，欲以庶人礼葬之；叙魏与蜀战争，常是讳败夸胜；刘放、孙资本是奸邪之人，而陈寿作二人合传，说他们身在近密，每因群臣谏诤，多扶赞其义，并时陈损益，不专导谏言，大概因为孙、刘二人有功于西晋统治者司马氏，司马氏感激他们，所以陈寿为二人作佳传。由刘知几、赵翼所举的例证，可以看出，陈寿为西晋统治者回护是明显的。本来封建史书都不免要为封建统治服务，陈寿身为晋臣，撰修史书，当然不便也不敢揭发批评司马氏，甚至于要为他们粉饰，况且陈寿记述魏晋之际的政事，多是沿用王沉《魏书》，而王沉是司马氏之党，其书“多为时讳，殊非实录，”而陈寿也难以多做改动。不过，陈寿在某些地方，还是有时用微妙曲折的笔法透露一点自己的意见，尽管这些意见往往是不符合司马氏心意的⑩。

以上所举，是历来学者对于《三国志》几点重要的批评以及对于这些批评意见的讨论。其中因索米不遂而不为丁仪兄弟立传及因父受刑而贬抑诸葛亮的两种传说，都是不可靠的。至于以魏为正统，乃是西晋时修史者所不得不如此做的，而且所谓“正统”的是非，我们今日也不必多去理会。惟独书中时有曲笔，为西晋

统治者隐恶溢美，多所回护，这不免是《三国志》的一个缺点。

陈寿修《三国志》，为了维护当时统治者司马氏的利益，作了不少曲笔，但是对于曹魏与孙吴刑政的苛虐，徭役的繁重，却都是据事直书，并无掩饰。同时，其他许多史事的叙述，也都是“剪裁斟酌处自有下笔不苟者，参订他书，而后知其矜慎。”（赵翼《廿二史札记》卷六“《三国志》书事得实”条）兹以《诸葛亮传》为例，加以说明。关于诸葛亮的史料，文献记载与口头传说都相当丰富。陈寿作《诸葛亮传》时，在史料的取舍上，是经过审慎斟酌的。关于刘备与诸葛亮最初相识的经过，《魏略》与《九州春秋》都说诸葛亮自己去见刘备的（《三国志·诸葛亮传》裴注引），陈寿不取此说，而根据诸葛亮《出师表》中的自述：“先帝不以臣卑鄙，猥自枉屈，三顾臣于草庐之中。”所以记此时说：“由是先主遂诣亮，凡三往，乃见。”诸葛亮征南中事，当时传说不免有夸大溢美之处，譬如对于孟获的七擒七纵，是不合情理的，所谓“南人不复反”，也是不合事实的（后来东晋习凿齿作《汉晋春秋》，采录了这些事）。陈寿一概不取，只说：“其秋悉平，军资所出，国以富饶。”当时又有一种传说：诸葛亮于建兴五年北伐时屯于阳平，遣大军东去，司马懿率二十万人径至城下，城中兵少力弱，将士失色，莫知所出。诸葛亮意气自若，敕军中卧旗息鼓，大开城门。司马懿疑有伏兵，引军北去。西晋郭冲说诸葛亮五事，此为其一（见裴注引王隐《蜀记》）。这个传说既不合事实，也不近情理。蜀汉后主建兴五年即是魏明帝太和元年（公元227年），这时司马懿为荆州都督，镇宛城，并未在关中抗御诸葛亮，况且司马懿是对于军事很有经验的人，也不至于这样幼稚可欺（裴松之注已对此加以辨析）。所以陈寿对此